

# 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宝建〔2021〕16号

## 关于转发《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关于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各涉农街镇（园区）：

为进一步提升本市乡村风貌和农房建筑建设水平，根据《上海市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沪府令16号）等有关规定，市住建委制定了《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各涉农街镇（园区）应根据《实施意见》，结合辖区项目实际，做好乡村建筑师的遴选及乡村建筑师名录的使用，组织乡村建筑师为辖区内农户建房提供技术咨询与指导服务，助力村民建房和乡村建设项目水平的提高。街镇（园区）实施乡村建筑师制度的成效作为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

范村的重要考虑因素。现将《实施意见》及《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公告》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 附件：1.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住建规范〔2021〕2号）
2.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公告



#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住建规范〔2021〕2号

##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关于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涉农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本市乡村风貌和农房建筑设计水平，我委制定了《关于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的实施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

## 关于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 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 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聚焦中央和本市“十四五”规划城乡融合、协调发展目标，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设计下乡工作要求，根据《上海市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沪府令 16 号）等有关规定，本市组织建立乡村建筑师名录，引导设计下乡，进一步提升乡村风貌和农房建筑设计水平。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 一、遴选条件

（一）具有投身乡村建设事业的积极愿望，具有一定的乡村建设实践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认真严谨，踏实肯干，能够保证一定的现场工作时间。

（二）具有一定的专业技术和业务能力。包括以下四类人员：具备注册资格的建筑师；不具备注册资格，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建筑设计师；非建筑专业背景，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设计师；高校、科研院所的建筑专业教师和研究人員。

### 二、工作内容



(一) 结合本市村镇风貌管控要求, 为镇(乡)人民政府编制农户建房通用图集(包括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图纸);

(二) 为选择通用图集的农户提供个性化深化设计服务;

(三) 为农户提供住房新建、改建、修缮等技术咨询和指导服务;

(四) 为村镇提供乡村工匠培训服务;

(五) 为村镇提供村镇文化遗产的保护、有机更新等设计、技术咨询服务;

(六) 参与村庄设计编制工作, 落实上位规划要求;

(七) 参与村镇集体建房、人居环境建设、休闲农业等乡村建设项目策划、设计、技术咨询等工作。

具体工作内容由镇(乡)人民政府结合辖区实际自行决定, 其中第(一)~(三)项为必选, 其他为可选。国家对设计服务有执业资格要求的, 应按照规定执行。倡导乡村建筑师长期下乡为村镇和农户提供集中式、批量化服务。

### 三、遴选程序

依据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发布的乡村建筑师遴选条件, 符合条件的人员通过以下程序纳入乡村建筑师名录:

#### (一) 推荐

具体以下三种方式:

1.具备注册资格的建筑师由所在设计院（须具备建筑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或风景园林设计甲级资质）推荐；

2.不具备注册资格，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建筑设计师，或者非建筑专业背景，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设计师，其完成设计的乡村项目取得建设单位认可，由所在设计院（须具备建筑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或风景园林设计甲级资质）与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或者相关行业学会（协会）联合推荐；

3.高校、科研院所的建筑专业教师和研究人員須依托设计院（須具备建筑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或风景园林设计甲级资质），由设计院与所在单位联合推荐。

## （二）审核

对推荐人员进行审核，重点审查其工作经历、项目业绩等情况。

## （三）培训

对通过审核的人员就有关政策规定、设计导则、工作规范、示范案例等开展专项培训。经培训合格的人员，由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纳入乡村建筑师名录进行统一管理。

## 四、名录管理

乡村建筑师名录长期接受遴选推荐，定期进行审核、培训，三年有效期满后须重新审核。对评定优秀的乡村建筑师将直接延续纳入乡村建筑师名录。

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将委托第三方机构负责乡村建筑师名录日常管理工作,实行“一人一档、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相关细则及监督管理措施将另行发布。

## **五、名录使用**

依据市乡村建筑师名录和有关规定,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可以在市乡村建筑师名录中结合实际确定一批本区乡村建筑师名单供镇(乡)人民政府选择。具体操作细则可由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自行研究制定。

各镇(乡)人民政府结合辖区实际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确定乡村建筑师及其单位,并与单位签订服务合同。

乡村建筑师为村镇和农户服务的费用由各镇(乡)人民政府列入经费预算;乡村建筑师参与村镇集体建房、人居环境建设、休闲农业等乡村建设项目策划、设计、技术咨询服务的费用在项目经费中列支。

## **六、配套措施**

(一)对长期服务乡村建设、取得突出业绩的乡村建筑师,其乡村建设工作业绩可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内容;

(二)具有注册资格的乡村建筑师凭有效的服务合同可抵扣相应注册期内一定的继续教育选修课学时;

(三)本市乡村建设项目设计招投标时,对积极选派乡村建筑师作为项目负责人下乡服务的设计院给予倾斜;



(四)镇(乡)人民政府实施乡村建筑师制度的成效作为创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的重要考虑因素;

(五)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对组织优秀的区、镇(乡)人民政府及工作人员,以及服务优秀的乡村建筑师和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 **七、组织领导**

(一)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负责本市乡村建筑师名录工作的统筹指导、管理和考核评估。

(二)各区建设管理部门负责牵头协调推进乡村建筑师名录在本辖区内的使用落地,负责对镇(乡)人民政府相关工作情况进行考核,积极引导和帮助镇(乡)人民政府用实用好乡村建筑师。

(三)各镇(乡)人民政府是乡村建筑师名录使用的实施主体,应结合辖区项目实际,认真选好用好乡村建筑师,充分发挥乡村建筑师的作用,助力村民建房和乡村建设项目水平的提高。

## **八、施行日期**

本实施意见自2021年5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自2021年5月1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



---

抄送：市农业农村委、市规划资源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市财政局，各涉农区人民政府，临港管委会。

---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印发

---

## 附件 2

#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公告

为深入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和 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聚焦中央和本市“十四五”城乡融合、协调发展规划目标，落实住建部设计下乡工作要求，根据《上海市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沪府令 16 号）等有关规定，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建委”）拟组织建立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为本市村民个人建房和乡村建设项目提供设计、技术咨询等服务。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乡村建筑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遴选条件

（一）具有投身乡村建设事业的积极愿望，具有一定的乡村建设实践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认真严谨，踏实肯干，能够保证一定的现场工作时间；

（二）具有一定的专业技术和业务能力。包括以下四类人员：具备注册资格的建筑师；不具备注册资格，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建筑设计师；非建筑专业背景，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设计师；高校、科研院所的建筑专业教师和研究人员。

### 二、工作内容

（一）结合本市村镇风貌管控要求，为镇（乡）人民政府编制农户建房通用图集（包括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图纸）；

- (二) 为选择通用图集的农户提供个性化深化设计服务;
- (三) 为农户提供住房新建、改建、修缮等技术咨询和指导服务;
- (四) 为村镇提供乡村工匠培训服务;
- (五) 为村镇提供村镇文化遗产的保护、有机更新等设计、技术咨询服务;
- (六) 参与村庄设计编制工作, 落实上位规划要求;
- (七) 参与村镇集体建房、人居环境建设、休闲农业等乡村建设项目策划、设计、技术咨询等工作。

具体工作内容由镇(乡)人民政府结合辖区实际自行决定, 其中第(一)一(三)项为必选, 其他为可选。国家对设计服务有执业资格要求的, 应按照规定执行。倡导乡村建筑师长期下乡为村镇和农户提供集中式、批量化服务。

### **三、遴选程序**

本次遴选工作按推荐、审核、培训等程序进行。

#### **(一) 推荐**

##### **1. 推荐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长期接受推荐, 市住建委每年定期组织审核和培训(审核培训另行通知), 其中第一批乡村建筑师推荐截止日期至2021年4月12日17:00。

##### **2. 推荐方式:**

具体以下三种方式:

- (1) 具备注册资格的建筑师由所在设计院推荐;



(2) 不具备注册资格，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建筑设计师，或者非建筑专业背景，但长期从事乡村建设的设计师，其完成设计的乡村项目取得建设单位认可（需提供业绩证明文件），由所在设计院与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或者相关行业学会（协会）联合推荐；

(3) 高校、科研院所的建筑专业教师和研究人员须依托设计院，由设计院与所在单位联合推荐。

上述推荐设计院须具备建筑设计专业乙级及以上或风景园林设计甲级资质。

### 3. 推荐提交材料：

(1)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格式附后）；

(2) 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执业注册证（若有）、业绩证明（非注册建筑师和非建筑背景设计师须提供）、乡村项目获奖证书（若有）等复印件；

(3) 推荐设计院的营业执照及设计资质证书复印件。

#### (二) 审核

市住建委将在上海市乡村建设设计专家库中选择5名资深专家成立专家评审组对推荐人员进行审核。专家评审组将结合推荐材料重点审核其工作经历、项目业绩等情况。

审核结果将在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官网公布。

#### (三) 培训

市住建委将在4月底至5月上旬组织通过审核的人员第一次专项培训，具体时间、地点将与审核结果一起公布，培训内

容包括乡村建设政策规定、设计导则、工作规范、示范案例等。经培训合格的人员，将纳入上海市乡村建筑师名录进行统一管理，并向社会予以公布。

市住建委将委托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负责乡村建筑师名录日常管理工作。

#### **四、联系方式**

请广大参加遴选的建筑师、设计师、高校教师和研究人員于4月12日17:00前将书面材料送交至黄浦区陆家浜路471号4楼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行业发展部 陆老师，并将电子版材料（推荐表 Word 格式，附件材料 PDF 格式）同时发送至以下两个邮箱：[shcunzhenchu@163.com](mailto:shcunzhenchu@163.com)、[skx699@126.com](mailto:skx699@126.com)。

#### **咨询电话：**

市住建委村镇建设处咨询电话：021-23116049 张老师

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咨询电话：021-62672275 陆老师

#### **附件：**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注册建筑师类）.docx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非注册建筑师和非建筑背景设计师类）.docx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建筑专业高校教师和研究人員类）.docx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  
(注册建筑师类)

姓 名		性 别		1 寸照
民 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年 龄		
职 务		技术职称		
从事专业		注册资格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何时何校毕业			学 历	
通信地址			邮 编	
座机及手机			E-mail	
工作简历与主要业绩 (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和执业注册证、获奖证书等):          				
所在设计院意见 (附设计院营业执照和设计资质证书):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专家评审组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专家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div>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  
(非注册建筑师和非建筑背景设计师类)

姓 名		性 别		1 寸照
民 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年 龄		
职 务		技术职称		
从事专业		注册资格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何时何校毕业			学 历	
通信地址			邮 编	
座机及手机			E-mail	
工作简历与主要业绩 (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和相关业绩证明、获奖证书等):     				
所在设计院意见 (附设计院营业执照和设计资质证书):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或相关行业学会 (协会) 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专家评审组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专家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div>				

**上海市乡村建筑师遴选推荐表**  
(建筑专业高校教师和研究人员类)

姓 名		性 别		1 寸照
民 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年 龄		
职 务		技术职称		
从事专业		注册资格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何时何校毕业			学 历	
通信地址			邮 编	
座机及手机			E-mail	
工作简历、主要业绩 (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或注册资格证、获奖证书等):   				
依托设计院意见 (附设计院营业执照和设计资质证书):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所在院校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div>				
专家评审组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专家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div>				



---

抄送：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资源局

---

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3月29日印发

---